

提前或延長定檢期限備查資料...

申請提前或延長定檢期限備查資料(事由消失 7 日內補做當次定檢)

需取得移工離台證明、佐證診斷書或其他事由(因案羈押)之相關

證明文件再寄出的核備文件:

- 申請書(請自行上臺中市政府衛生局全球資訊網下載使用)
- 委託書(有仲介才需附)
- 勞動部聘僱許可函影本
- 掛號回郵信封(依當時普通掛號郵資貼郵票於信封上)
- 延長定檢期限說明書(事由)
- 佐證相關文件影本
- 離台證明(電子機票影本;搭機證明影本;護照出境章影本擇一)或來電確認時本局若已可查得「外國人動態系統出境日期」

可免附

收件人須寫:臺中市政府衛生局(移工健檢核備)

郵寄 420206 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 136 號